2.5 选举李承霖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6 选举罗荣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 选举黄浩钧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2 选举徐光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4 选举徐一新女十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1 选举邹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4.2 选举郭华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25年4月29日

该项议案为普通表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

该项过塞为普通表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

3、审议《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表决

该项议案为普通表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

该项议案为普通表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

该项议案为普通表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

该项议案为普诵表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

4、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

该项议案为普通表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

木次股左大会由北京市汉地建师事条66上海公66村凯建师及要连款建师贝证 并出具了注律意

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

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

2、《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

1.《汀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503信息披露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5年4月21日召开 的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官公告如下:

1、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制约的危情况 1、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24年 12 月31 日总股 本 2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78,000,0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 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2、本分配方案自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距离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 股派3.000000元人民开现金(含税; 扣稅后 境外机税(含QFII.RQFII)以及持有宣始原集股份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2.700000元; 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 计算应纳税额【注】: 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 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 内,每10股补缴税款0.6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300000元;持 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5月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5月9日。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5年5月9日通过股东

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

咨询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恒通路10号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联系人:吴小霜、谢海桐

七、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8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

▲ 本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5年4月8日起算,截至2025年4月28日,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出现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 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5%(即15.30元/股)的情形,已触发"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

●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侨 银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侨银转债"的转股价格,且在2025年4月29日至2025年8月6日期间,如再次触发"侨银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 方案。若上述期间之后再次触发"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 会议决定是否行使"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可转债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一) 月末頃灰石 T南 Ct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12020]1954号)核准,公司尚社会公开发行42,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 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为6年。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4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2月24日 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侨银转债",债券代码"128138"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墓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墓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发行的可

转债转股期限为2021年5月24日至2026年11月16日。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公司于2021年5月18日披露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78),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由25.43元/股调整为25.3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5月24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 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披露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根 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价银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5.33元股则署数 25.2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18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eninfo.com.en)上披露的《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3. 公司于2023年7月11日披露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根 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所载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5.23元股调整为25.1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17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5年5月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 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5年4月28日至登记日:2025年5月8日),如因自派股东 六, 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公司证券法务部

咨询电话:0769-89164633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4. 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披露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5),根 握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侨银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5.13 元股 调整为 25.03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6月5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5 根据《墓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及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4年11月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将 "侨组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5.03元/股向下修正为18.00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2024年11.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上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侨银转 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7)。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可转债发行方案,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 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 会召开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 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目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

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 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从股权登 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

三、关于不向下修正"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5年4月28日,公司股票存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 期转股价格85%(即15.30元/股)的情形,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

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 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明确投资者预期,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 农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侨银转 债"转股价格。且在2025年4月29日至2025年8月6日期间,如再次触发"侨银转债"转股价格向下 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若上述期间之后再次触发"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 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9日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将被第 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1. 肖行亦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被拍卖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 本次司法拍卖事宜尚处于公示阶段,后续将涉及竞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

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025年4月14日10时至2025年4月15日10时,16行亦先生持有公司的15,000,000股股票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第一次拍卖,根据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发布的信息显示,该场司法 拍卖被撤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等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持股

相关疾嫉恨的。然命写得并见公司2023年4月15日在巨确页面的写行但定媒体改雄的《天)公司行放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司法拍卖辣椒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公司于近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下发的《通知书》(2024)粤 03执1884号之一。深圳市等级内公园区区下间所。宋列中区广广发的。园村7次227号 03执1884号之一。深圳市院将在京东闽司法拍案网络平台第二次拍卖被执行人肖行亦先生所持有 的上述15,000,000股股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股东股份拟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通知等)集体内容 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中山乐兴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肖行亦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过程中,因在宣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第一次拍卖被执行人当行亦听持有的(证券简称,索姜股份 正券代码:002766,证券类别:无限售流通股)5,000,000股股票序号4、5,000,000股股票序号5、5,000, 000股股票序号6,共计15,000,000股股票未能成交,现决定于2025年5月13日上午10时至2025年5 资权益人告知,否则因未及时披露拍卖相关信息造成损失及其他不良后果的,将由你公司自行承担

2、本次股份被第二次拍卖的基本情况						
是否为控股股 股 东东或第一大股 名称 东及其一致行 动人	オタがおお肌が移足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 例	是否为限 售股及限 售类型	起拍价(元)	开拍时间
肖 行 否	15,000,000	15.68%	1.74%	否	22,280,000	2025年5月13 日10:00

3、股东股份累计被拍卖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拍卖的情况如下: (1)深圳中院于2022年4月19日10时至2022年4月20日10时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对肖 行亦持有的公司17.130.000股股票进行公开拍卖,深圳市高新投保证担保有限公司竞得该部分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该部分股份已干2022年12月22日登记过户

(2)深圳中院于2022年7月20日10时至2022年7月21日10时在京东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对肖行

亦持有的公司19,860,000股股票进行公开拍卖,竟买人陶世青竞得该部分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 2022年8月2日完成登记过日

(3)深圳中院于2022年9月30日在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上对肖行亦 先生持有的公司共10,700,000股股票进行公开拍卖。经公开竞价,竞买人深圳市金中车联网产业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鼎峰合优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在京东网拍平台分别竞得肖行亦先生持 有的上述被拍卖公司股票2,200,000股,8,500,000股。该部分股份已于2022年12月15日登记过户。

分包错峰拍卖,即:于2025年4月14日拍卖15,000,000股;2025年4月21日拍卖15,000,000股;2025 000股因无人出价已流拍,详见公司2025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等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持 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司法拍卖流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5)除上述被拍卖事项之外,公司未知晓肖行亦先生持有股份是否存在其他被拍卖事宜。 二、对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1、截至公告日,肖行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5,644,0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10%,其中质押股份 95.221.990股, 占其所持股份的99.56%, 司法冻结股份95.644.030股, 占其所持股份的100%; 被轮候

2、本次拍卖将通过非交易过户执行,适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关于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规定。上市公司大股东通 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若上述股份拍卖过 户成功, 肖行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将由95.644,030股减少为80.644,030股; 持股比例将由11.10%降低 为9.36%。当行亦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拍卖事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 『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对相关股份变化情况予以即 踪关注,涉及重大信息将及时披露。

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有关事项进展并敦促相关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 信息披露媒体是《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 公司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诵知书》。

董事会 2025年04月29日

证券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码:2025-030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或否决议案的情况发生。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会议:2025年4月28日(星期一)下午 (2)阿科思·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年4月2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 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一号会议室(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申江南路 2000号)。 5. 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任思龙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

1、会议总体出席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30人,代表股份327.895,367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29.19%。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23人,代表股份50,381,458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4.49%。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78,107, 0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76%。 3、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1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49.788.358股,占公司总股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表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表决情况: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27.578.45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033%;反对301,900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27.578.45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0.0046%。其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921%, 弃权15.0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46%。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50.064,54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3.710%;反对301,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5992%; 弃权15,01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298%。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表决情况: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27,477,75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8726%;反对398,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1217%; 弃权18,7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5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49,963.84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1711%; 反对398,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7918%; 弃权18,71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371%。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27,572,15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014%;反对301,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921%; 弃权21,3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65%。 其 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50.058.24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3585%;反对301,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5992%;奔权21.31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423%。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27,477,35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8725%;反对395,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1205%;弃权22.9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7%。 其中

(4)深圳中院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肖行亦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57,721,990股

年4月28日柏卖15,000,000股;2025年5月5日柏卖12,721,990股。其中2025年4月14日柏卖的15. 000,000股已被撤回,详见公司2025年4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等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持股5% 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司法拍卖被撤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2025年4月21日拍卖的15,000,

冻结股数为95,644,03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100%。

3、本次司法拍卖事宜尚处于公示阶段,后续将涉及竞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

特此公告。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49.963.44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1703%; 反对 395.100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7842%; 弃权 22.91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455%

(2)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表决情况: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27,572,25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015%;反对301,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92%;弃权21,3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65%。 其中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50.058.34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3587%; 反对301,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599%; 弃权21,31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423%。 (2)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表决情况: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 327,568,25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002%; 反对 305,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933%;弃权21,3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65%。 其 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50.054.34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3507%;反对305.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607%;弃权21.31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423%。

(2)表决结果: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27,471,25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8707%;反对401,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1224%; 弃权22.9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7%。 其中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49,957,34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1582%; 反对401,200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7963%; 弃权22,91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455%

8、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1)表决情况: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23,181,24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8.5623%;反对4,692,81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4312%; 弃权21,3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65%。 其 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45,667,33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0.6431%;反对4.692.81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3146%;弃权21.31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423%。

(2)表决结果:通过

(2)表决结果: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表决情况:

1、《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27,463,05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8682%;反对406,6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124%;弃权25,7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78%。 其中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49.949.14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1419%; 反对 406,600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807%; 弃权 25,71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51%。

(2)表决结果:通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 为:通过见证,本所律师确认,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 东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 效,表决程序和结果真实、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 赣锋锂业 编号: 临2025-055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会议召开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会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8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公司A股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

的具体时间 2025年4月28日上午9:15至2025年4月28日下午15:00。 2、会议地点:江西省新余市经济开发区龙腾路公司总部研发大楼四楼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出席情况

5、会议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王晓申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 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出席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计1,137名,代表股份数量640,836, 857股,占公司股本总数2,017,167,779股的31.7691%。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5名,代表股份数量576,109,386股,占 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603%;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A股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人3名,代表股 份数量520,185,18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7879%;现场出席会议的H股股东及授权委托

代表人2名,代表股份数量55,924,2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数的2.7724%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 A 股股东 1,132 人, 代表股份数量 64,727,471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3.2088%。 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见证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列人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 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分别如下:

2、审议《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表

该项议案为特别表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

2.1 选举李良彬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该项议案为普通表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

该项议案为普通表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

2.2 选举王晓申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4 选举黄婷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该项议案为普通表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

该项议案为普通表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8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首 重大遗漏。

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8日下午14:30。

月2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4月2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28日上午9:15-9: 25.9:30-11:30. 下午13:00-15:00: 通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年4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17号公司白羊座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郭丽勤女士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 "《公司章程》")的规定。

数的72.3281%,其 587.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1516%;通过网络投票出席的股东80人。代表股份238.67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65%。 出席本次会议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5%以上的股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85人,代表股份97,825,974股,

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以下简称"中小投资者")81人,代表股份239,1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0.1768%。 3、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聘任的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 < 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 的议案》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海锦天城(广州)律师事务所赵剑发律师、佟冠宜律师出席本次会议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

律, 注规及《公司竞程》的规定: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 召集人资格会注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 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1、《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

律意见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上海锦天城(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 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5-055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

限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的相关方案,现制定《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 计划》。 自2024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本行股票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 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即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4月26日每

展,切实提升公司投资价值,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进一步深化《苏州银行股份有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2022年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9.69元;2024年4月27日至2025年3 月31日每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2023年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10.77元,属于应当制定估值 提升计划的情形。 2025年4月25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估值

提升计划》,一致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估值提升计划。 、估值提升计划具体方案 本行深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

略,保持稳中有进、进而有为的发展态势 (一)聚焦主责主业,不断提升服务实体质效 一是高效赋能区域经济发展。锚定国家和区域经济发展大局,围绕江苏省"1650"和苏州市 "1030"产业体系建设,加大对重点战略、重点领域支持力度,提升金融服务供给质效,助力新质生产 力培育发展,打造企业百姓信赖的银行。加深与各地主管部门的对接力度,以一体化经营大力探索 金融服务新路径新模式,逐项制定综合服务专案,提升重大项目参与度。创新合作模式,深化产融共

深融区域经济,聚焦服务实体,强化改革创新,严守风控底线,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一体化经营战

进,构建"金融+"服务生态,全方位支持区域发展大局。 二是助力产业升级民生服务。聚焦一体化经营战略,坚定"科创+跨境""民生+财富"业务双引 擎,不断完善科创金融和"苏心"民生金融生态圈。深化客户走访,问计企业摸清需求,加大对先进制 造业、战略性新兴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以金融活水润泽经济活力。打造"苏心零售"系列品牌,做优 百姓民生服务;大力发展养老金融,锻造"苏心康养"养老金融服务体系;优化升级消费信贷金融服 务,满足客户多样化消费需求。 三是稳健经营筑牢合规基石。坚持底线思维,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强化重点领域风险

防范,发挥风险合规"压舱石"效用。加快智能风控体系建设,迭代完善新信贷系统,强化形势研判和

行业研究,提升风险判断的精度和准度。持续加强员工行为管理,加大消费者权益保护,强化声誉与 舆情管理,切实扎牢风险防范篱笆,全面筑牢高质量发展根基。 四是精细管理增强综合实力。持续发掘价值创造突破点,不断创新产品与服务,大力拓展有效 客户,加强表内外业务一体管理,提升价值创造全面性。加快推进资质牌照申设,持续加强银租、银 基联动,不断深化综合型支行建设,集团综合实力再上台阶。持续抓牢成本管控,加强费用成本精细 化管理,有效提升网点产能。坚持以数字化转型增强一体化经营保障,引入云计算、AI等技术,全面

开展前、中、后台关键业务流程再造,实现智能化、数字化运营,提升客户体验和管理效能。 (二)深化公司治理,有力夯实经营发展根基 强化公司治理机制建设,进一步推动党的建设和公司治理深度融合,高效保障"三会一层"机制

查自纠,形成长效机制。发布以"稳健、精进、匠心、创新"为核心价值观的企业文化,启动人才后备库 选拔,加大干部员工轮岗交流力度,完善专业序列队伍建设,激发干事创业动力,增强队伍向心力。 (三)规范信息披露,有效树立市场负责形象 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不断完善信息披露管理机制,高质量完成定期报告、临时报

平稳运行,不断优化公司治理管理体系。推动落实独立董事调研工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决策专

家、经营顾问"的作用。持续推进董事会建设,优化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程序、议事规则等,确

保各治理主体各司其职。压实股权管理及关联交易管理职责、考核要求、问责机制等,常态化开展自

告及其他事项的公开披露。向全体投资者及时传递本行各项经营信息。公开、公正、公平对待所有股 东,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严格落实信息披露合规要求,连续4年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 息披露工作考核最高A类评级。高度重视声誉风险管理工作,提升监测、识别、评估、应对和评价的 声誉风险闭环管理水平,有效防范和化解相关风险。签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负责任银行原则》,不 断完善环境、社会责任、公司治理等ESG信息披露的内容与形式,连续14年披露社会责任报告或可持 续发展报告,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全行经营管理,促进业务高质量发展。未来,本行将继续严谨。

紧紧围绕"合规、平等、主动、诚实守信"的原则推进投关管理工作,保持与各类投资者的良好沟 通,促进公司价值正向传播。高质高效召开年度业绩说明会,常态化开展投资者调研活动,积极参与 券商等收会上市公司交流。创新开展每年度"卡进五行"集体接待日迁动。不定期开展重占机构收海 推介活动,保持与市场的高频互动。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电话等与投资者进行耐 心沟通,及时解答投资者疑惑,积极接洽并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2019年8月2日上市 以来,本行已连续5年召开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累计组织各类投资者调研活动超200场,回复互动 易问题近200条。2025年,本行将进一步提升沟通效率,主动倾听投资者意见建议,加强管理层与投 资者的互动交流,增进投资者对本行的认同感。 (五)重视股东回报,持续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厚植股东回报理念,健全利润分配制度,滚动制定股东回报规划,在盈利和资本充足率满足持续 经营和长远发展要求的前提下,为股东提供持续、稳定、科学的投资回报。近年来,本行现金分红水

14日期间,本行大股东国发集团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和购买可 转债转股的方式已累计增持本行股份1.89亿股,占本行最新总股本的4.24%,增持资金合计14.94亿 元。2024年,基于对本行经营前景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认可,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 管理人员以自有资金累计增持本行股份60万股,增持金额合计464.03万元,另有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中层管理人员(总行部室及分支机构负责人等)及其近亲属(父母、配偶、子女等)以自有资金从二级 市场买人本行股票150.57万股。未来,本行将继续积极协调、推动大股东增持计划的实施,鼓励高管 依法依规实施增持,有效增强市场信心

完善后的估值提升计划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

业绩说明会中就估值提升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专项说明。 四、董事会意见 本行董事会对估值提升计划的具体内容进行了审议,认为相关举措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不存

面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上海锦天城(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

特此公告。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合规地开展信息披露工作,保持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透明度,更高效地向投资者传导本行价值。 (四)强化投关管理,建立完善常态沟通机制

平稳中有升,现金分红比例始终维持在30%以上。积极响应证监会号召,顺利实施2024年度中期利 润分配,不断增强投资者获得感。2025年4月25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 案,2024年末期拟派发现金股利8.94亿元,加上已实施的中期利润分配,全年拟派发现金股利合计 16.47亿元,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2.50%,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 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34.07%,居A股上市银行前列,本预案将提交本行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 实施。未来,本行将继续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的前提下,实施稳健、可持续的利 润分配方案。分红频次方面将响应监管号召,适时实施一年多次分红,与投资者共享本行发展成果。 (六)股东高管增持,坚定公司长期发展信心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2024年9月19日至2025年4月

三、估值提升计划的后续评估及专项说明 本行属于长期破净情形时,每年对估值提升计划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评估后需要完善的,会将 本行触及长期破净情形所在会计年度,如日平均市净率低于所在行业平均值的,本行将在年度

在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助于提升本行的经营质量和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 本估值提升计划不代表对本行股价、市值、未来业绩等方面的承诺,计划的实施效果会受到多方